

# 新北市政府秘書處 108 年第 2 次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紀錄

壹、時間：108 年 8 月 23 日(星期五)下午 3 時 35 分

貳、地點：本處 1905 會議室

參、主席：紀召集人淑娟

肆、出席人員：詳如附件 1

紀錄：羅翠菁

伍、主席致詞：略

陸、確認上次會議紀錄

決議：確認。

柒、報告事項

本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 108 年 1 至 6 月執行情形。

決議：照案通過。

捌、討論事項

案由一：本處「109 年性別預算表」。(提案單位：會計室)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本處「性別平等政策方針」及「性平亮點方案」108 年 1

至 6 月辦理情形。(提案單位：行管科)

決議：照案通過。

一、請行管科將 B1 來賓停車位納入巡檢範圍，於本(108)年底就巡檢結果盤點使用需求，並依實際需求修正計畫，調整員工及來賓停車格數量，以符合實際需要。

二、有關本府行政大樓孕婦及育有六歲以下兒童者停車位管理，請行科進一步討論我們的精進作為。

三、有關婦幼車位之計畫名稱請行管科參酌法規規定辦理，使用讓民眾聽得懂、認可、會很有感受的用詞來行銷我們的友善措施。

四、委員發言摘要請參閱附件 2。

案由三：新北市政府市民廣場 1 樓東西側廁所修繕工程(性別友善廁所設置)，提報新增為本處 108 年性平亮點方案。(提案單位:行管科)

決議:

一、決議：照案通過。

未來在開放使用後，請不定期的某一區間針對不同性別進行滿意度調查，作為未來我們要規劃其他廁所或其他機構設置性別友善廁所時的參考，這是一項新的措施，應多宣導及管理配套措施上應多加強。

二、委員發言摘要請參閱附件 2。

案由四：本處 109 年度性別平等政策方針、性別影響評估及性平亮點方案。

(一)新北市政府行政大樓會議室通用設計示範區。(提案單位:行管科)

(二)單房間職務宿舍性別比例平衡。(提案單位:事務科)

決議:照案通過。

一、請本次提案 2 案辦理性別影響評估作業，並第 2 案「單房間職務宿舍性別比例平衡」提列為本處 109 年度亮點方案。

二、委員發言摘要請參閱附件 2。

壹、臨時動議

貳、散會(下午 4 時 55 分)

附件 1: 108 年第 2 次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出席人員名單

一、委員名單

現職	姓名	出席名單
副處長	紀淑娟	紀淑娟
性別聯絡人、主任秘書	李穎昌	李穎昌
事務科科長	許家郎	許家郎
文書科專員	黃双祿	請假
行管科科長	李周衡	李周衡
檔案科科長	廖茂成	廖茂成
人事室主任	陳璧儀	陳璧儀
政風室主任	沈雅惠	沈雅惠
會計室主任	謝素幸	謝素幸
新北市新移民女性關懷協會、律師	景玉鳳	景玉鳳
佛教慈濟綜合醫院婦女中心主任、現任 本府性平委員	祝春紅	祝春紅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榮譽教授	郭素珍	請假

二、業務單位出席名單

科別	出席人員
行管科	李科長周衡
行管科	林專員嘉祥
行管科	王股長江倫
行管科	曾技士毓傑
文書科	林秘書瑞瑩
處本部	陳股長秀玲

## 附件 2: 委員發言摘要

### 討論事項

#### 案由二：

「新北市政府行政大樓孕婦及育有六歲以下兒童者停車位設置方案」  
祝春紅委員：

1. 婦幼停車位使用情形，除針對 B3、B4 員工車位進行使用情形巡檢外，建議 B1 來賓停車位也應納入巡檢，同時照顧到員工和來賓需求。
2. 依據計畫之設置情形 B3、B4 員工車位共計 14 格、B1 來賓停車位計 2 格，員工車格數量較來賓車格多出許多，建議於本(108)年底就巡檢結果盤點使用需求，並視實際需求修正計畫調整員工及來賓停車格數量，以符合市民的需要。
3. 「新北市政府孕婦及育有六歲以下兒童者停車位計畫」主要係針對孕婦及兒童的親善、友善計畫，建議在符合法規情形下，本計畫名稱是否可以加上為“友善”停車位計畫，在計畫推行時讓市民能夠有更溫馨的感受。
4. 建議爾後在員工申請停車證時可先調查有小孩且就讀幼兒園總數有多少？倘目前有 14 個車位，實際需求只有 10 人，另外 4 個停車格則可開放給有小孩但沒有念幼兒園、有親子需求的同仁來使用。倘實際需求人數超出設置停車格數，應增加申請使用之篩選條件讓真正有需要的人優先來使用，我們的計畫也依據實際情形適度的修正，期能符合本計畫目的及需求，避免有停車證但沒有接送小朋友需求者佔用停車格情形，停車格設置用意就是要方便我們員工接送小孩的需求，此部分也是我們做性別分析和性別統計的重點。
5. 針對會議資料第 15 頁「新北市政府親子車位友善計畫」業依據法

規規定更名為法定名稱「新北市政府孕婦及育有六歲以下兒童者停車位計畫」，本計畫內容請全面檢視一併更新完成。

景玉鳳委員：

1. 本計畫立意係為方便員工接送幼兒園小朋友，依據 107 年使用情形男性為 460 人、女性為 224 人，男性使用比率大於女性，但一般通常都是媽媽接送小朋友情形居多，應了解目前停車格是否為確實需要族群來使用我們的友善措施，管理上應如何因應？

案由三：

新北市政府市民廣場 1 樓東西側廁所修繕工程(性別友善廁所設置)。

祝春紅委員：

1. 性別友善廁所完工後，女性朋友要如何知道這個廁所是男女性都可以使用的？如何宣導、如何標示？這是一個先進的作法，需要對民眾進行教育並讓民眾接受。在管理上要投入更多，以女性為例，會擔心在人較稀少的情形下被尾隨跟蹤進入廁所。倘為了開放性別友善廁所反而增加了女性的不安全感，要能克服這樣的障礙，我們做這樣的廁所才會有意義，在管理上的配套措施也應注意，並加強宣導與巡邏。
2. 本案為 108 年度新增亮點方案，建議未來在開放使用後，不定期的某一區間針對不同性別進行滿意度調查，作為未來我們要規劃其他廁所或其他機構設置性別友善廁所時的參考，這是一項新的措施，我們的管理配套措施應多思考與宣導。
3. 台北市民情較為開放，新北市民情較為保守，擔心我們的社會民情，我們的女性是否可以接受這樣一項新的措施？在管理上一定要加強，後續我們的使用率及滿意度調查也一定要做，以作為執行成效的評估。

4. 我們的性別友善廁所是否有專人清潔打掃？男性及女性使用廁所設備、需求不同，應有專人專責管理。

景玉鳳委員：

1. 日後開放使用後，會不會造成單一性別在使用的情形，當女生在使用時男生就不會使用，當男生在使用時女生就不會使用，而變成了單一性別廁所。
2. 性平的意涵是當他進入一個環境讓他覺得是安全的，當一個環境讓他感到不安全感就不符合性平的概念。性平不是將男女性別放在一起就是性平了，而是要考量到每個族群的感受，無論是老人、小孩、身障者、男性及女性，不同性別各個年齡需求都考量到，當有安全的疑慮時就會不敢使用我們的性別友善廁所。
3. 性別友善廁所的概念可以推廣到親子更衣室，像我們到風景區去玩，會需要有一個這樣的空間可以幫小朋友洗澡及更換衣服。
4. 親子廁所的止滑很重要，要注意到安全性，應使用止滑磁磚避免地板濕滑造成小朋友跌倒。

案由四：

- (一) 新北市政府行政大樓會議室通用設計示範區(提案單位:行管科)

祝春紅委員：

1. 我們的工作計畫應與工作重點相呼應，本計畫非常地好，但與我們的工作重點（強化家庭內性別平等價值-鼓勵家庭成員共同分擔家務及照顧分工）較無法呼應，倘列為 109 年度亮點方案，請再考慮評估。
2. 呼應我們的工作重點，本計畫與性別相關性較低，較偏向於弱勢的照顧。建議增列預期效益，針對參與會議的不同性別及弱勢使

其較安全及便利的使用會議室環境空間，像是針對身障者方便進出動線、開會時使用的會議桌。

3. 我們可以調查府內有多少身障同仁，參加會議時的不便性、詢問其需求，同時也可以供外界弱勢身障人員使用，未來開放給身障人員使用友善的會議空間，照顧弱勢族群。

景玉鳳委員：

1. 本計畫應該敘明針對男性、女性、老人、小孩及身障者，我們做了那些空間上的調整及做了那些改變，來因應這些族群的性別需求，作為日後執行成效評估，像是提供老花眼鏡給老人開會時使用。打造一個適合男性、女性、老人、小孩及身障者使用的會議室，讓每個來開會的使用者都覺得很便利的共融空間。

(二)單房間職務宿舍性別比例平衡。(提案單位:事務科)

祝春紅委員及景玉鳳委員：

1. 請問男生宿舍 8 戶、女生宿舍 9 戶在大門口分開了嗎？還是和性別友善廁所的概念是一樣的。
2. 目前是女生提出申請需求數量較男生多，女生需求較高，要提供給女生的宿舍數應該較多，才符合性別需求，倘宿舍可以彈性做調整，規劃成為女生宿舍，即可提供女生同仁借用，調整供需。
3. 本計畫可運用到性別主流化六大工具，做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再依實際情形調整計畫內容，建議可做為 109 年度性平亮點計畫。